

**贵州茅台酒股份有限公司
第二届董事会 2014 年度第三次会议
决 议 公 告**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2014年4月14日，贵州茅台酒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以派专人送达或传真的方式，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二届董事会2014年度第三次会议的通知。2014年4月24日，本次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11名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11名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相关规章以及本公司《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《公司 2014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

同意：11 票；反对：0 票；弃权：0 票。议案获得通过。

2、《关于召开 2013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同意：11 票；反对：0 票；弃权：0 票。议案获得通过。

股东大会召开情况详见《公司关于召开 2013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，公告编号：临 2014—012。

特此公告

贵州茅台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4年4月25日